**中山大学海洋科学学院**

**2024年以“申请-考核”制招收博士研究生实施办法**

“申请-考核”制招收博士研究生是以学术为标准，坚持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强化对申请人的科研创新能力、专业学术潜质和科学道德素养等综合能力的考察，择优录取的一种人才选拔模式。为做好我院“申请-考核”制招生工作，特制定本办法。

**一、组织管理**

学院研究生招生领导小组负责领导、监督学院2024年博士研究生的“申请-考核”制招生工作。材料审核及面试按单一或相近学科方向进行。材料审核专家组由至少3名博士生导师组成。面试考核小组由不少于5名研究生导师组成，其中博士研究生导师不少于3人，一名担任组长。考核小组负责确定考核具体程序、内容和评分标准。面试小组安排秘书1名作记录，负责面试记录和协助安排有关事宜。

**二、材料审核**

海洋科学学院对申请人的申请材料进行形式审查, 组织以博士研究生导师为主的专家组对已通过形式审查的申请资料进行审核。审核通过的申请资料于2023年12月在学院网站公示，公示期不少于5个工作日。

**三、综合考核**

“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综合考核。主要是对学生的学科背景、专业知识和素质、分析和操作技能、外语水平、思维能力、创新能力等各方面进行综合考察。

**（一）报到、面试时间地点**

**报到**

时间：2023年12月26日-12月28日

地点：中山大学珠海校区

**面试**

时间：2023年12月26日-12月28日

地点：中山大学珠海校区

注：具体报到、面试地点将于考试前至少7个工作日通过邮件发送至考生在报名系统中预留的邮箱，请注意查收。

**（二）报到及资格审查**

凡参加“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综合考核的考生均需报到。

报到时考生须提供以下材料供审查：

1、身份证原件。

2、硕士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原件（仅非应届硕士生），境外学位学历必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原件。

3、学生证原件（仅应届硕士生）。

凡未带以上资料者，取消综合考核资格。

**（三）面试**

**1、面试名单确定**

**通过学院材料审核者均具有面试资格。**

**2、面试内容及评分**

综合考核由外国语、业务课及综合能力3门考核科目构成。外国语考核的成绩满分为100分，业务课考核的成绩满分为200分，综合能力考核的成绩满分为300分。3门考核成绩加总为综合考核成绩，总分满分为600分。

**3、面试考核办法**

由学院研究生导师组成的考核小组负责面试的具体实施，考核小组成员一般不少于5人，其中博士研究生导师不少于3人。其中一名担任组长。安排秘书1名，负责面试记录和协助安排有关事宜。考核小组成员对参加面试的考生逐个进行面试，面试顺序在面试前以随机方式确定。每位考生面试不少于60分钟。

（1）外国语考核

外国语考核以面试的方式进行，考核申请人的英语水平，总分100分。

（2）业务课考核

业务课考核以面试的方式进行，考核申请人的基础理论及专业知识，总分200分。

（3）综合能力考核

参加面试的考生须准备20分钟左右的PPT，向面试小组作报告，内容包括个人科研经历和成果介绍、对拟从事研究领域的了解和看法、本人拟进行的研究工作设想及理由等，回答考核小组的提问。

**4、考核评分**

面试结束后，由考核小组成员现场独立为考生评分。在评分前可召开学科专家组会议，研究对考生的考核评价意见。考核小组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考生的最终考核分数。

**四、录取**

1. 总成绩为面试成绩。分专业分导师按照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推荐拟录取名单。报考本院导师与联合培养单位导师（例如南方海洋科学与工程广东省实验室（珠海））的考生与仅报考该本院导师的考生分开排序。

2. 有下列情形之一，不予录取：

（1）未按规定参加面试者；

（2）外国语低于60分，或业务课考核低于120分，或综合能力考核成绩低于180分的考生不予录取；

（3）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

（4）体检不合格者；

（5）提供不实报考材料，弄虚作假者。

3. 不接受破格申请。

4. 通过考核但因招生计划所限未能在报考学科方向录取者，可在院内相近学科方向申请改报志愿。

5. 如学院招生计划未完全使用，可接受原报读我校其他院系相近学科考生二次申请。申请人须符合我院的申请条件，按要求提交申请材料，通过材料审核后参加综合考核。

**五、信息公开**

综合考核结果经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议后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审核，通过后考核结果将在学院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不少于10个工作日。

**六、其他事项**

1、参与考核的教师姓名不予提前公布。

2、本办法由中山大学海洋科学学院研究生教育与学位专门委员会负责解释。

3、本办法未尽事宜将遵照《中山大学以“申请-考核”制招收博士研究生工作办法（试行）》及当年博士研究生招生文件执行。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中山大学海洋科学学院 孙老师

地址：中山大学珠海校区海琴3号A206-F海洋科学学院办公室，邮编： 519082

电话：（0756）3668257

招生相关信息查询请访问学院官网，网址：<https://marine.sysu.edu.cn/taxonomy/term/163>

中山大学海洋科学学院

2023年12月14日